

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北仑区市级投产鉴定 工业新产品企业奖励申报的通知

各街道办、各经济发展中心、各有关企业：

根据《北仑区（开发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仑政〔2022〕24号）文件精神要求，鼓励工业企业开展工业新产品开发，加快升级产品体系和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助推我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现在开展 2023 年度北仑区市级投产鉴定工业新产品奖励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产品研发制造单位应为在北仑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且信誉良好的研发生产企业。

（二）已完成 2023 年宁波市级工业新产品投产鉴定。

（三）每项通过市级以上新产品投产鉴定的工业新产品，奖励 10 万元，每家企业奖励不超过 2 项。

（四）申报该项奖励的同一产品不得同时申报国内（省内）首台（套）装备产品补助；已获市级重点工业新产品补助的、国内（省内）首台套和市级首台套补助的，不得申报。

二、申报材料

企业申报时请将以下材料装订成册：

(一) 2023 年度北仑区市级投产鉴定工业新产品企业奖励申请表(见附件);

(二)列入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工业新产品试产计划文件(封面与企业产品所在附件页);

(三) 2023 年宁波市新产品投产鉴定验收证明。

三、相关要求

(一) 符合条件的企业,向所在街道、功能区提出申请,提交全套纸质装订材料一式一份和电子稿,经街道、功能区初审后汇总报送区经信局。区经信局会同区发改局、区财政局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向社会公示后,向有关企业发放奖励资金。

(二) 企业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区经信局经济运行科 郑洁,联系电话:89384868。

附件: 2023 年度北仑区市级投产鉴定工业新产品奖励申请表

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年4月28日



附件

2023年度北仑区市级投产鉴定工业新产品奖励申请表

企业名称(盖章)				所属地区	
联系地址				邮 编	
企业法人		手 机		固定电话	
联系人		手 机		邮箱地址	
产品名称及型号、规格					
产品归类					
列入宁波试产技术 项目编号					
职工总数		技术人员数		本产品研发人数	
本产品研发投入 (万元)		销售价格 (万元)		研发负责人姓名	
企业近三年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指标	年度		年度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税金(万元)					
利润(万元)					
企业占地面积(平方米)					
本产品情况					
项目内容	年度		年度		年度
销售数量	台(套)		台(套)		台(套)
销售收入(万元)					
产品基本情况描述					
申请产品的主要性能、功能、技术指标等与国内外同类产品比较，产品归类，主要创新点和技术水平等(简述):					
街道初审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